

关于增加华鑫鑫国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代销机构的公告

根据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司”）与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，自 2023 年 7 月 5 日（含）起我司新增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华鑫鑫国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代销机构。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代销机构的规定。

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相关情况：

1、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6-788-887

网址：<https://www.zlfund.cn>

2、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323

网址：<http://www.cfsc.com.cn>

特此公告。

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23 年 7 月 4 日